

慈溪市人民法院

慈法建协〔2024〕7号

签发人：朱红晖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30号建议的 协办意见函

市妇联：

余亚娜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镇村家庭教育（育儿）咨询工作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我院认真研究了涉及法院工作的有关内容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近年来，我院持续立足司法职能，坚持能动履职，深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及家庭教育指导工作。一是开展“法护花季”涉未成年人审判工作。坚持“打击与维权并重，教育与感化结合”的工作原则，充分优化审判职能作用。在司法办案中实行深入背景调查、教育感化、心理疏导“三步审判法”，将对未成年人的关爱与家庭教育指导做得更深。二是打造“法护花季”少年数字法庭。依托数字化手段，协同教育、卫健、团委、关工委等多部门，通过数字建档、心理咨询、在线教育、网上监督、司法救助等方式，为涉案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提供全方位、全时限的在线司法服务。三是创新“法

护花季”普法宣传活动。抓牢“家庭教育宣传周”等关键时间节点，积极选派干警为全市中小学生送上“普法大礼包”。

下一步，我院将继续联合相关单位共同推进未成年人家庭教育工作做深做实。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



联系人：魏燕华

联系电话：13505847278